证券代码：600644　　证券简称：乐山电力　　公告编号：临 2022-004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在乐山市金海棠大酒店会议中心 302 会议室以现场与视频会议系统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0 名，现场出席会议董事 4 名，通过视频会议系统出席会议董事 6 名，副董事长林晓华、董事尹强、刘士财、独立董事姜希猛、何曙光、吉利通过视频会议系统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双庆先生主持，形成决议如下：

一、以 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以 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以 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和资产核销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和资产核销情况如下：

2021 年合并报表期初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 181,088,843.53 元；报告期内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5,032,390.78 元（其中，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2,516,561.56 元，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1,108,464.60 元，对年末尚未处理完毕的报废固定资产计提固定资产清理减值准备 1,407,364.62 元）；转回坏账准备 780,000.00 元；转销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76,419,932.38 元（其中，转销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5,964,778.70 元，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132,952.86 元，转销固定资产清理减值准备 322,200.82 元）；报告期末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 108,921,301.93 元。以上因素减少报告期利润 4,252,390.78 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以 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以 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主要预算指标：发电量：53000 万千瓦时；售电量：400000 万千瓦时；售气量：16800 万立方米；售水量：5500 万立方米；电力综合线损率、自来水综合漏损率、天然气输差分别控制在 6.50%、13.87%、3.10%以内；电、水、气费回收率 100%；营业收入 266301 万元；营业总成本 266115 万元；利润总额 3842 万元。

上述财务预算指标为公司 2022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对 2022 年度的盈利预测。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以 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17,613,621.56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31,926,643.21 元，2021 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14,313,021.65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61,527,288.25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 −695,240,405.64 元，且盈余公积不足以弥补亏损，故本年度不提取法定公积金，不进行利润分配。同时，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以 4 票赞成，6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确认 2021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议案》；

由于报告期内电力市场化交易电量有较大幅度增长，以及新增部分运维服务，追加确认 2021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 2140.91 万元。

根据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相关购、售电协议及采购原水、物资采购、光伏电站运行维护合同，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118064 万元左右。

（一）追加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实际发生情况

1、向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乐山供电公司采购电力

公司 2021 年预计向关联方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乐山供电公司（简称“乐山供电公司”）采购电力金额为 68000 万元，由于电力市场化交易电量预期有较大幅度增长，使得公司向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乐山供电公司采购电力实际结算金额高于原预计金额，2021 年度结算金额为 70100.61 万元。

2、向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运维劳务

公司 2021 年预计向关联方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晟天新能源公司”）提供运维服务金额为 682 万元，由于报告期内新增部分运维服务，使得公司与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运维服务实际结算金额高于原预计金额，2021 年度结算金额为 722.30 万元。

追加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实际发生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的类别	关联交易对方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	追加确认
向关联方销售电力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乐山供电公司	350	0.01	–
小计		350	0.01	–
向关联方采购电力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乐山供电公司	68000	70100.61	2100.61
向关联方采购电力	乐山大沫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6200	5303.92	–
向关联方采购原水	乐山市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400	1249.23	–
小计		75600	76653.76	2100.61
向关联方提供运维劳务	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82	722.30	40.30
向关联方采购材料	中环天仪股份有限公司	300	201.31	
总计		76932	77577.38	2140.91

注：上述金额为万元，不含税、不含基金。

二、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根据公司的历史业务发生情况及未来经营需求安排，同时，结合电价政策调整因素，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较 2021 年度有所增加，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的类别	关联交易对方	预计总金额	去年交易金额
向关联方销售电力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及其下属机构)	985	0.01
小计		985	0.01
向关联方采购电力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及其下属机构)	107648	70100.61
向关联方采购电力	乐山大沫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6431	5303.92
向关联方采购原水	乐山市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500	1249.23
小计		115579	76653.76
向关联方提供运维劳务	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000	722.30
向关联方采购材料	中环天仪股份有限公司	500	201.31
总计		118064	77577.38

注：上述金额为万元，不含税、不含基金。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1.乐山市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乐山水投公司”）为公司股东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乐山国投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100689920690 9，注册地：乐山市中区龙游路东段 203 号，法定代表人：牟建刚，注册资本：9221.4535 万元，注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城乡供水、工业供水；水力发电；污水处理；水电、水利工程、江河防洪整治工程及相关项目的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乐山国投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03,608,32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9.24%。

2.中环天仪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环天仪公司”）为公司股东天津中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中环资管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刘士财同时在中环天仪公司任职董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746682765Q，注册地：天津市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发展二路 1 号，法定代表人：崔文军，注册资本：16200 万元，注册类型：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工业自动化仪器仪表、气象仪器、电工设备、通讯器材制造；高低压电力成套设备、低压电器开关设备、中、高压配电柜、箱制造、软件设计、制造；自动化仪表、气象仪器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自动化仪表装置设计、安装、调试；汽车（不含小轿车）批发兼零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自有房屋及设备租赁、物业管理、仓储（危险品除外）；对制造业、国内外贸易进行投资；金属材料加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中环资管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79,470,19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4.76%。

3.乐山供电公司为公司股东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简称“四川省电力公司”）的下属分支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100691727964，注册地：乐山市市中区海棠路 168 号，负责人：贺军，注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供电；销售输变电设备及配件、电工器材；技术推广服务；商务服务（不含组织管理、法律、劳务派遣、安全保护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川省电力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78,149,85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4.52%。

4. 乐山大沫水电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乐山大沫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100206962168F，注册地：乐山市中区嘉州大道 416 号，法定代表人：陈书圣，注册资本：3214.2857 万元，注册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水利水电开发；电力供应；电力工程建设管理与维护；供水工程及技术服务；汽车维修；汽车配件、建材、五金产品、家用电器、日用百货、农产品销售；建筑安装；机电设备维修；餐饮、住宿、旅游服务；房地产开发；建筑装饰；房屋维修及租赁；物业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持有乐山大沫公司股本总数的 17.20%，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杨景岗在乐山大沫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5.晟天新能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329554121P，注册地：成都天府新区兴隆街道湖畔路东段 333 号，法定代表人：李树成，注册资本：161100 万元，注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经营范围：光伏及其他可再生能源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光伏发电设备物资进出口；光伏发电技术的咨询服务；新能源技术咨询；合同能源管理；房屋租赁；电子产品生产（仅限分支机构另择场地经营）。供电（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持有晟天新能源公司股本总数的 21.60%，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迅在晟天新能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二）关联关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上述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上述公司与本公司之间的交易事项构成日常经营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法人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其销售电力、采购电力、采购原水、采购物资及提供光伏运维服务。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销售与采购价格定价政策：

公司控股子公司乐山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向乐山水投公司采购原水按照成本加同行业利润率签订的合同执行，执行价格水平和第三方一致。

乐山供电公司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定的四川电网趸售目录电价，对本公司执行 110 千伏及以上电压等级单一制综合趸售电价（不含政府性基金及附加）。

公司下属分公司象月电厂与四川省电力公司下属分公司之间的电力销售与电力采购电价根据物价管理部门确定的价格执行。

公司向乐山大沫公司采购电力价格根据物价主管部门确定的价格执行。

公司向晟天新能源公司提供光伏运维劳务费用参考市场价格签订的合同执行，执行价格水平和第三方一致。

公司向中环天仪公司采购材料参考市场价格签订的合同执行，执行价格水平和第三方一致。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

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电网电力电量的平衡，有助于稳定公司用户市场及新业务的拓展。

五、审议程序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召开，参加表决的 4 名非关联董事全部同意了上述日常经营关联交易事项。公司 6 名关联董事林双庆、乔向东、尹强、康军、林晓华、刘士财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2. 公司独立董事对追加确认 2021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调查、审核，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3.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中的电力采购、电力销售、原水采购、仪表采购及光伏电站运行维护，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有助于公司电网电力电量的平衡，有助于稳定公司用户市场及拓展新业务。公司与关联方的电力采购和电力销售价格按照政府价格主管部门电价政策规定执行；公司与关联方的原水采购按照成本加同行业利润率签订的合同执行，公司与关联方的光伏电站运行维护劳务费用参考市场价格签订的合同执行，公司与关联方的仪表采购参考市场价格签订的合同执行，原水采购、仪表采购和光伏运维费用执行价格水平和第三方价格一致。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符合公司实际，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追加确认 2021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关联董事也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追加确认 2021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 追加确认 2021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四川省电力公司乐山电业局（现为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乐山供电公司）签订的《并网经济协议》，公司与乐山供电公司签订的《趸购电合同》，公司与乐山大沫公司签订的《购售电合同》，公司下属分支机构象月电厂与乐山供电公司签订的《购售电合同》。公司与晟天新能源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签订的《光伏电站运行维护合同》。公司控股子公司乐山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与乐山水投公司签订的《供用水合同》，公司控股子公司乐山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与中环天仪公司签订的《物资采购合同》。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与关联方签署的协议、合同；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3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644　　证券简称：乐山电力　　公告编号：临 2022-006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加确认 2021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况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确认 2021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 2021 年度因电力市场化交易电量有较大幅度增长，以及新增部分运维服务，追加确认 2021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 2140.91 万元。

同时根据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相关购、售电协议及采购原水、物资采购、光伏电站运行维护合同，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118064 万元左右。

（一）追加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实际发生情况

1、向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乐山供电公司采购电力

公司 2021 年预计向关联方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乐山供电公司（简称“乐山供电公司”）采购电力金额为 68000 万元，由于电力市场化交易电量预期有较大幅度增长，使得公司向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乐山供电公司采购电力实际结算金额高于原预计金额，2021 年度结算金额为 70100.61 万元。

2、向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运维劳务

公司 2021 年预计向关联方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晟天新能源公司”）提供运维服务金额为 682 万元，由于报告期内新增部分运维服务，使得公司与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运维服务实际结算金额高于原预计金额，2021 年度结算金额为 722.30 万元。

追加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实际发生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的类别	关联交易对方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	追加确认
向关联方销售电力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乐山供电公司	350	0.01	–
小计		350	0.01	–
向关联方采购电力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乐山供电公司	68000	70100.61	2100.61
向关联方采购电力	乐山大沫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6200	5303.92	–
向关联方采购原水	乐山市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400	1249.23	–
小计		75600	76653.76	2100.61
向关联方提供运维劳务	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82	722.30	40.30
向关联方采购材料	中环天仪股份有限公司	300	201.31	
总计		76932	77577.38	2140.91

注：上述金额为万元，不含税、不含基金。

二、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根据公司的历史业务发生情况及未来经营需求安排，同时，结合电价政策调整因素，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较 2021 年度有所增加，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的类别	关联交易对方	预计总金额	去年交易金额
向关联方销售电力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及其下属机构)	985	0.01
小计		985	0.01
向关联方采购电力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及其下属机构)	107648	70100.61
向关联方采购电力	乐山大沫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6431	5303.92
向关联方采购原水	乐山市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500	1249.23
小计		115579	76653.76
向关联方提供运维劳务	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000	722.30
向关联方采购材料	中环天仪股份有限公司	500	201.31
总计		118064	77577.38

注：上述金额为万元，不含税、不含基金。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1.乐山市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乐山水投公司”）为公司股东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乐山国投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100689920690 9，注册地：乐山市中区龙游路东段 203 号，法定代表人：牟建刚，注册资本：9221.4535 万元，注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城乡供水、工业供水；水力发电；污水处理；水电、水利工程、江河防洪整治工程及相关项目的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乐山国投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03,608,32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9.24%。

2.中环天仪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环天仪公司”）为公司股东天津中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中环资管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刘士财同时在中环天仪公司任职董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746682765Q，注册地：天津市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发展二路 1 号，法定代表人：崔文军，注册资本：16200 万元，注册类型：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工业自动化仪器仪表、气象仪器、电工设备、通讯器材制造；高低压电力成套设备、低压电器开关设备、中、高压配电柜、箱制造、软件设计、制造；自动化仪表、气象仪器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自动化仪表装置设计、安装、调试；汽车（不含小轿车）批发兼零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自有房屋及设备租赁、物业管理、仓储（危险品除外）；对制造业、国内外贸易进行投资；金属材料加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中环资管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79,470,19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4.76%。

3.乐山供电公司为公司股东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简称“四川省电力公司”）的下属分支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100691727964，注册地：乐山市市中区海棠路 168 号，负责人：贺军，注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供电；销售输变电设备及配件、电工器材；技术推广服务；商务服务（不含组织管理、法律、劳务派遣、安全保护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川省电力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78,149,85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4.52%。

4. 乐山大沫水电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乐山大沫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100206962168F，注册地：乐山市中区嘉州大道 416 号，法定代表人：陈书圣，注册资本：3214.2857 万元，注册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水利水电开发；电力供应；电力工程建设管理与维护；供水工程及技术服务；汽车维修；汽车配件、建材、五金产品、家用电器、日用百货、农产品销售；建筑安装；机电设备维修；餐饮、住宿、旅游服务；房地产开发；建筑装饰；房屋维修及租赁；物业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持有乐山大沫公司股本总数的 17.20%，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杨景岗在乐山大沫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5.晟天新能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329554121P，注册地：成都天府新区兴隆街道湖畔路东段 333 号，法定代表人：李树成，注册资本：161100 万元，注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经营范围：光伏及其他可再生能源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光伏发电设备物资进出口；光伏发电技术的咨询服务；新能源技术咨询；合同能源管理；房屋租赁；电子产品生产（仅限分支机构另择场地经营）。供电（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持有晟天新能源公司股本总数的 21.60%，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迅在晟天新能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二）关联关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上述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上述公司与本公司之间的交易事项构成日常经营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法人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其销售电力、采购电力、采购原水、采购物资及提供光伏运维服务。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销售与采购价格定价政策：

公司控股子公司乐山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向乐山水投公司采购原水按照成本加同行业利润率签订的合同执行，执行价格水平和第三方一致。

乐山供电公司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定的四川电网趸售目录电价，对本公司执行 110 千伏及以上电压等级单一制综合趸售电价（不含政府性基金及附加）。

公司下属分公司象月电厂与四川省电力公司下属分公司之间的电力销售与电力采购电价根据物价管理部门确定的价格执行。

公司向乐山大沫公司采购电力价格根据物价主管部门确定的价格执行。

公司向晟天新能源公司提供光伏运维劳务费用参考市场价格签订的合同执行，执行价格水平和第三方一致。

公司向中环天仪公司采购材料参考市场价格签订的合同执行，执行价格水平和第三方一致。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

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电网电力电量的平衡，有助于稳定公司用户市场及新业务的拓展。

五、审议程序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召开，参加表决的 4 名非关联董事全部同意了上述日常经营关联交易事项。公司 6 名关联董事林双庆、乔向东、尹强、康军、林晓华、刘士财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2. 公司独立董事对追加确认 2021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调查、审核，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3.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中的电力采购、电力销售、原水采购、仪表采购及光伏电站运行维护，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有助于公司电网电力电量的平衡，有助于稳定公司用户市场及拓展新业务。公司与关联方的电力采购和电力销售价格按照政府价格主管部门电价政策规定执行；公司与关联方的原水采购按照成本加同行业利润率签订的合同执行，公司与关联方的光伏电站运行维护劳务费用参考市场价格签订的合同执行，公司与关联方的仪表采购参考市场价格签订的合同执行，原水采购、仪表采购和光伏运维费用执行价格水平和第三方价格一致。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符合公司实际，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追加确认 2021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关联董事也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追加确认 2021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 追加确认 2021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四川省电力公司乐山电业局（现为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乐山供电公司）签订的《并网经济协议》，公司与乐山供电公司签订的《趸购电合同》，公司与乐山大沫公司签订的《购售电合同》，公司下属分支机构象月电厂与乐山供电公司签订的《购售电合同》。公司与晟天新能源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签订的《光伏电站运行维护合同》。公司控股子公司乐山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与乐山水投公司签订的《供用水合同》，公司控股子公司乐山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与中环天仪公司签订的《物资采购合同》。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与关联方签署的协议、合同；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3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644　　证券简称：乐山电力　　公告编号：临 2022-007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94 年 3 月，2013 年 12 月完成转制，取得《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同意设立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批复》（京财会许可[2013]0079 号）。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1 门 701-704。首席合伙人：刘红卫先生。

2021 年末，合伙人 70 人，注册会计师 49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226 人。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73,461.68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 52,413.97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19,409.91 万元。

2021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 家，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审计收费 5,490.00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已统一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3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处分 1 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1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钟彦女士，2003 年 10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 1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 年 11 月开始在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1 年 11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了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复核了数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祖良先生，2015 年 11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 年 1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 12 月开始在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9 年 11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了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未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红梅，1996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 6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2 年 5 月开始在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1 年 11 月开始担任本公司审计项目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签署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复核了数十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的情形。

3.独立性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钟彦女士、签字注册会计师刘祖良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红梅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次审计服务的收费是以审计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计算的，预计本次审计服务的费用总额为人民币壹佰壹拾捌万元（人民币 118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86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2 万元）。较上一期审计费用未发生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核了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人员信息、业务规模、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认为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工作中能够严格遵守独立审计准则，恪尽职守，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开展审计工作，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具备专业胜任能力。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职业保险，且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审计委员会对其审计工作及执业质量表示满意。同意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度公司审计要求。鉴于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恪守职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按照本年度审计计划完成审计工作，如期出具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我们同意继续聘任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3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644　　证券简称：乐山电力　　公告编号：临 2022-008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津贴调整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独立董事制度建立以来，独立董事为公司规范运作、内部体系建设和公司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考虑到公司多年来独立董事津贴一直未做调整，结合公司目前经营规模、盈利状况，参照同行业、同地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水平，拟将独立董事津贴由每人每年税前 6 万元调整为每人每年税前 8 万元。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参考了所处地域、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有利于调动独立董事工作积极性，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调整独立董事津贴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3 月 25 日

公司代码：600644　　公司简称：乐山电力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2 年 3 月 25 日

第一节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17,613,621.56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31,926,643.21 元，2021 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14,313,021.65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61,527,288.25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 −695,240,405.64 元，且盈余公积不足以弥补亏损，故本年度不提取法定公积金，不进行利润分配。同时，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乐山电力	600644	*ST 乐电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迅	王斌
办公地址	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嘉定北路 46 号	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嘉定北路 46 号
电话	08332445800	08332445800
电子信箱	600644@vip.163.com	600644@vip.163.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1 年售电量在乐山市范围内占比 13.89%，比上年同期上升 0.92 个百分点。2021 年售气量在乐山市范围内占比 9.05%，比上年同期降低 0.45 个百分点。2021 年售水量在乐山市范围内占比 42.01%，比上年同期上升 0.68 个百分点。

公司目前主要有电力、天然气、自来水、综合能源、宾馆等五大业务，主要经营模式和行业情况如下：

1.电力业务：公司电力业务拥有水力发电站和独立的电力网络，主要通过自发电力销售和“购销电力差价”获取收益，公司电网供电区域主要分布在乐山市和眉山市的部分区县，2021 年售电量在乐山市范围内占比 13.89%，比上年同期上升 0.92 个百分点。

2.天然气业务：公司天然气业务通过“购销价差”和安装服务获取收益，天然气气源采购来自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川渝分公司成都销售部，公司供气和安装服务区域主要集中在乐山市市中区和五通桥区。

3.自来水业务：公司自来水业务通过生产自来水并直接向用户销售后收取用水费，扣除供水成本后获取收益以及安装服务获取收益，供水和安装服务区域主要集中在乐山市市中区、五通桥区和沙湾区范围内。公司污水业务主要通过承接污水处理设施的施工及运营工作以获取利润。建设期间通过向业